

证券代码：300504 证券简称：天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成都国衡弘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102），成都国衡弘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衡弘邑”）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67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99%）。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即自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4月1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即自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4月1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公司于2020年4月2日收到国衡弘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4月1日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内国衡弘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2,566,10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根据国衡弘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4月1日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内国衡弘邑通过集中竞价

交易减持公司股份2,566,100股。

### 1、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国衡弘邑	集中竞价	2020年1月6日	23.46	200,000	0.0748%
		2020年1月7日	23.65	200,000	0.0748%
		2020年1月9日	23.98	280,000	0.1047%
		2020年1月10日	24.03	20,000	0.0075%
		2020年1月13日	24.29	100,000	0.0374%
		2020年1月14日	24.67	80,000	0.0299%
		2020年1月16日	24.5	5,000	0.0019%
		2020年2月5日	19.45	50,000	0.0187%
		2020年2月6日	19.46	50,000	0.0187%
		2020年2月7日	19.92	100,000	0.0374%
		2020年2月10日	20.51	20,000	0.0075%
		2020年2月11日	20.5	20,000	0.0075%
		2020年2月12日	20.86	20,000	0.0075%
		2020年2月14日	22.08	19,700	0.0074%
		2020年2月21日	29.7	172,300	0.0644%
		2020年2月24日	31.63	100,000	0.0374%
		2020年2月25日	32.89	100,000	0.0374%
		2020年2月27日	29.12	100,000	0.0374%
		2020年3月2日	27.49	182,000	0.0680%
		2020年3月5日	27.88	100,000	0.0374%
		2020年3月6日	28.34	155,000	0.0579%
		2020年3月9日	29.28	146,100	0.0546%
		2020年3月10日	28.87	321,000	0.1200%
2020年3月24日	26.26	25,000	0.0094%		
合计				2,566,100	0.9596%

注：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2、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国衡弘邑	合计持有股份	14,535,000	5.4355%	11,968,900	4.47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35,000	5.4355%	11,968,900	4.47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国衡弘邑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2、国衡弘邑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日，国衡弘邑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本次实际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的减持股数，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截至本公告日，国衡弘邑持有公司股份11,968,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75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日